

金融界8月12日消息

近日，经国务院同意，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批准上交所、深交所、港交所、中国结算和香港结算开展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工作。两地证监会已发布《联合公告》，明确相关机制安排。优化后，沪深港三所的共同交易日均可开通沪深港通交易。

2014年、2016年沪深港通先后开通，总体运行平稳。截至今年6月底，沪深股通持有A股市值2.55万亿元，港股通持有港股

市值1.91万亿元，已成为参与两地市场运行的重要力量。随着互联互通机制的发展深化，两地投资者对于优化沪深港通交易日历、增加交易日的需求日益增强。对此，中国证监会会同香港证监会组织有关方面深入开展研究论证，在广泛征求两地市场机构和投资者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

沪深港通双向交易

日历优化方案。主要安排是：综合考虑增加交易日对投资者、交易所、结算公司以及市场机构的影响，在基本不改变沪深港通机制运行逻辑的基础上，开放因不满足结算安排而关闭的沪深港通交易日。据测算，交易日历优化后，预计可将目前无法交易的天数减少约一半。具体安排上，两地结算公司将在节假日加班开展资金交收，两地交易所和结算公司将对新增交易日的交收安排及沪深港通标的股票涉及的股权登记日设置、公司行为业务等作出调整，并制定相应风险管理措施。

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资本市场高水平双

向开放的重要

举措，能够较好地满足境内

外投资者参与两地资本市场权益资产

配置的合理需求，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有利于提升两地资本市场吸引力，巩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

地位，促进内地与香港资本市场长期平稳健康发展。

下一步，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证监会将指导上交所、深交所、港交所、中国结算和香港结算，扎实做好各项业务、技术准备工作，确保沪深港通交易日历优化工作平稳落地。